2025.08.17

講道題目：得罪耶和華

經文：撒母耳記下 12：1-14

講道大綱

大衛是一個經常反省自己、對罪惡敏感、不掩飾自己的過犯、勇於認罪的人；但是他卻曾經犯下一個滔天大罪。他把部下烏利亞的妻子拔示巴召進王宮與他同寢，之後拔示巴懷孕了，他就召回在前線的烏利亞，讓烏利亞回家，但是烏利亞卻不肯回家，於是大衛萌生殺機，把烏利亞謀害。

大衛原先只是在王宮樓頂瞥見拔示巴沐浴，但是情慾的陷阱把他一步一步拉進了墮落的深淵；神在整個過程中給了大衛幾個警訊，但是大衛卻置之不理，硬著頭皮幹下去；最後神差遣先知拿單 ，直接了當的斥責大衛的罪過。

大衛立即認罪，而神也立即赦免；這是基督教信仰最寶貴之處，神期待我們面對自己的過犯要立即認罪，不要想遮掩、逃避；而在我們認罪之後，神會立即赦免我們，這就是福音；我們認罪不是被懲罰，而是被赦免。

1. 請參照講道內容，列舉出大衛所犯的罪，違背了十誡中的那些誡命？

2. 大衛召拔示巴進宮，原先就是想要殺害烏利亞，以便奪取拔示巴嗎？

3. 大衛殺害烏利亞的原因是什麼？

4. 拿單和大衛的對話中，拿單指責大衛的重點是什麼？而大衛回應的重點是什麼？（大衛得罪了誰？）

5. 在大衛與拿單的簡短對話中，道出了基督教信仰的一個寶貴信息，是什麼？

6. 基督教福音的赦免信息，和普世的公義標準有何衝突呢？